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10月10 日在公司会议室,以现场、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(以 下简称"本次会议")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0月7日通过电子邮件、专 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聂莹女士召集和主持, 应参会监事3名,实际参会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《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 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决议合 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聂莹女士主持,与会监事表决通过以下事项:

(一)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、完善公司治理、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 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与监事,由公 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,相应废止《大 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并修订相关公司治理制度。在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,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履行职责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《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<公司章程>及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1)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11 日